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二段416號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饒展彰

電話：04-7531875

電子信箱：romil204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503992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免試入學作業要點及比序項目作業補充說明(共2個電子檔)

(376470000A_1150399222_ATTACH1.pdf、376470000A_115039922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雲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」及「雲林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比序項目作業補充說明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雲林縣政府115年9月30日府教學二字第115057207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雲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經教育部備查，自116學年度入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適用，其涉及比序積分項目內容，請各校協助公告於學校網頁，並向學生及家長妥善宣導，積極溝通，以維護學生升學權益。
- 三、預告自118學年度起參加雲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者（適用對象為自115學年度入學國民中學學生及非應屆畢業生），免試入學比序項目新增「語言認證」及「寫作測驗」，並調整積分分數，請貴校轉知所屬師生及家長，及早規劃準備。

教務處

收文:115/10/0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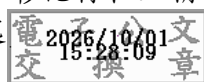


1150008049

有附件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

副本：雲林縣政府、本府教育處



裝



訂

線